

证券代码：831305

证券简称：海希通讯

公告编号：2023-076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回购方案基本情况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7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2年8月9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1、回购用途及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引导长期理性价值投资，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的盈利能力等因素，同时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

2、回购方式

本次回购方式为竞价方式回购。

3、回购价格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结合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及近期公司股价，确定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13.50元/股，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回购实施期间，综合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自董事会决议至回购完成期间，如公司存在权益分派等事项，将自权益分派实施之日起，及时调整回购价格。

4、拟回购数量、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本次拟回购资金总额不少于 30,000,000 元，不超过 45,000,000 元，同时根据拟回购资金总额及拟回购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区间为 2,222,200 股-3,333,3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1.58%-2.38%，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具体回购股份使用资金总额以回购完成实际情况为准。

自董事会决议至回购完成期间，如公司存在权益分派等事项，将自权益分派实施之日起，及时调整剩余应回购股份数量。

5、回购实施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二、 回购方案实施结果

本次股份回购期限自 2022 年 9 月 8 日开始，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结束，实际回购金额占拟回购金额上限的比例为 66.68%，已超过回购方案披露的回购规模下限，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 2023 年 7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连续竞价转让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3,789,717 股，占公司总股本 2.70%，占拟回购总数量上限的 113.69%，最高成交价为 10.53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7.21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30,005,288.40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公司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的 66.68%。

本次回购实施结果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三、 回购期间信息披露情况

本次回购期间，相关公告披露情况如下：

公告名称	披露日期	公告编号	是否已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业务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 年 7 月 22 日	2022-053	是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2 年 7 月 22 日	2022-054	是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2年7月22日	2022-062	是
回购股份方案公告	2022年7月22日	2022-063	是
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公告	2022年7月25日	2022-073	是
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公告	2022年8月4日	2022-074	是
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2年8月11日	2022-075	是
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2022年9月1日	2022-084	是
首次回购股份暨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2022年9月9日	2022-085	是
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2022年10月10日	2022-087	是
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2022年11月1日	2022-095	是
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2022年12月1日	2022-101	是
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2022年12月13日	2022-102	是
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2023年1月3日	2023-001	是
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2023年2月1日	2023-002	是
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2023年3月1日	2023-005	是
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2023年3月7日	2023-006	是
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2023年4月3日	2023-010	是
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2023年5月4日	2023-046	是
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2023年6月1日	2023-053	是
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2023年7月3日	2023-064	是

本次回购期间，不存在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情形。

四、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回购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披露了《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彤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协议转让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3,644,126 股；周彤的一致行动人李竞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616,700 股；董事蔡丹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56,750 股。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披露了《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董事减持股份结果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周彤的一致行动人李竞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至 2023 年 6 月 29 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1,616,700 股股份，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15%；董事蔡丹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 256,750 股股份，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18%。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彤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36)，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国成(浙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转让公司 15,428,600 股股份，向金建新转让公司 7,027,026 股股份，合计转让公司 22,455,626 股股份，转让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6.01%。上述协议转让事项尚在办理中。

(2)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披露了《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5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彤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27,953,818 股。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彤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56)，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苏州辰隆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公司 27,953,818 股股份，转让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19.93%。上述协议转让事项尚在办理中。

五、 本次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到公司未来的

持续经营能力，本次股份回购实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六、 回购股份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在用于规定用途前，已回购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配股、质押等权利。

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所回购股份的后续处理，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

七、 备查文件

《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交易明细》

上海海希工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日